

证券代码：831706

证券简称：领航科技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成都中节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2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视频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3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吴垠
- 会议列席人员：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3年，公司总经理谢强先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等相

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履行总经理职责，现对 2023 年工作进行总结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长吴垠先生根据 2023 年的工作成果，形成工作报告，向董事会汇报了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2023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参照公司 2023 年经营情况，结合 2024 年宏观经济预期与企业产品需求预期、经营计划、新业务拓展计划等因素，公司拟定了《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董事会商议决定：2023 年度公司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9）和《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1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成都中节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4]0011000213 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成都中节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大华核字[2024]0011003323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遵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认真履行职责，完成了公司的审计工作，也为公司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提出了建设性的意见。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表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

并报表未分配利润 -62,971,305.73 元，实收股本总额 75,000,000.00 元，公司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对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4 号——关联交易》的要求，公司查验了关联财务公司（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取得并审阅了财务公司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在内的定期财务报告，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与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对中节能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讨论决定提请于 2024 年 5 月 1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成都中节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成都中节能领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5日